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立即对长期停工项目开展安全风险隐患 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开发区（管理区）住建局（城建局），各有关单位：

为切实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工作，及时发现并有效消除长期停工项目安全风险隐患，立足“早部署、早发现、早处置”，立即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排查整治内容

（一）深基坑工程安全隐患

重点排查长期停工，且临近市政道路或人员密集区域的深基坑工程。检查挡水墙及护坡结构是否完整牢固；护坡桩等是否超期服役；桩间土是否大量流失或坍落；基坑侧壁是否存在破损、大量流土或坍塌情况；边坡上沿挡水止水措施是否有效；坑底是否存在大量积水存在人员溺亡风险。

（二）建筑起重设备安全隐患

检查相关单位是否对长期停用的建筑起重机械落实定期检查检测和维护保养责任；是否设置设备基础排水措施，是否存在积水长期浸泡设备基础；是否存在设备垂直度超标或基础不均匀

沉降；结构件、连接件、附着装置是否齐全完好稳固，是否存在严重锈蚀；长期停用的塔吊是否安装防攀爬装置，施工升降机是否将吊笼落至首层并锁闭。

（三）临建设施安全隐患

检查生活区、办公区、库房等临建设施结构是否牢固可靠，是否设置有效的基础排水措施，整体牢固程度、抗风性能是否满足相关要求，是否有留守人员居住在危旧的临建设施内或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

（四）围挡及围墙安全隐患

检查围墙及围挡是否封闭严密、牢固可靠，是否存在裂缝或倾斜，抗风性能是否满足相关要求；基础是否存在失稳或变形沉降风险；存在倒塌风险的围墙及围挡周边是否设置警示隔离区域并及时采取拆除重建或加固等相关措施。

二、工作要求

（一）全面排查，摸清项目底数。要立即对辖内所有长期停工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进行全面排查，建立长期停工项目台账，及时掌握项目动态，明确项目安全现状和各项安全防范措施落实情况，常态化开展巡查检查，及时发现并处置安全风险，防范风险外溢。

（二）落实措施，加强安全管控。要紧盯大风强降雨以及节假日等特殊时段，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在停工期间做好封闭管理和值守工作，杜绝无关人员进入工地。停工项目周围及内部

危险区域应悬挂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切断电源,落实防护措施,杜绝停工项目发生高坠、触电、溺水等事故。

(三)强化整治,消除安全风险。要按照排查整治内容对长期停工项目深基坑、建筑起重机械、临建设施、围墙围挡进行全面检查,督促相关企业或联合属地采取有效措施妥善处置安全隐患。各县区务于4月21日前将长期停工项目信息台账及排查整治情况报市住建局。

联系人:高翔 17736523729

邮 箱: tsajzbgs@163.com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4月2日

